

广州海关技术中心

GUANGZHOU CUSTOMS DISTRICT TECHNOLOGY CENTER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CNAS L2322

地址：中国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66号B座

网址：www.iqtenet.cn 邮编：510623

Add.: Tower B, No.66 Huacheng Avenue, Zhujiang Xincheng,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China

Website: www.iqtenet.cn Postcode: 510623

编号：01082100010996

日期：2021年11月1日

共11页，第1页

检测报告

申请人：深圳市魅兰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龙新社区鸿基路 20 号江南手袋制品
工业厂区 2 号厂房 501

检测标准：GB4706.1-2005《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通用要求》
GB4706.10-2008《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按摩器具的特
殊要求》

样品名称：颈椎按摩仪

送样数量：1 套

型号：F5

额定值：5V=2.5W

接样日期：2021 年 10 月 29 日

检测日期：2021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 日

检测结论：根据申请人要求，仅按标准进行部分项目的试验，所检项目
检测结果符合上述标准要求。所检项目检测结果详见第 2 页
报告备注。



3TV5PSSTQ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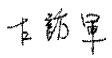
许志敏

报告批准人



1. 本报告结果仅对测试样品负责。The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relevant only to the sample(s) tested.

2. 未经签发机构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引述或复制本报告。Without written permission of IQTC, this report shall not be quoted or reproduced except in full.

制 造 商	： 深圳市魅兰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龙新社区鸿基路 20 号江南手袋制品工业厂区 2 号厂房 501		
生 产 厂	： 深圳市魅兰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龙新社区鸿基路 20 号江南手袋制品工业厂区 2 号厂房 501		
施检单位	： 广州海关技术中心电器安全检测研究所		
施检地点	： 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花城大道 66 号 B 座		
电 话	： +86-20-38290492, 38290483	Email	： esl@iqtcnet.cn
检测负责人	： 古访军	签 名	： 
审 核	： 王英程	签 名	： 
声 明	： 本报告中申请人对样品和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检测机构仅对检测数据的准确性负责。		
判定用语	： P:测试样品符合标准要求。 N:该试验项目不适用于样品。 F:测试样品不符合标准要求。 —:未进行该项目试验。		
报告备注	： 根据申请人要求仅进行第 7.1-7.11、8、13.3、20、23、27 章（节）试验。		

（ 接下页 ）

描述与说明（样品铭牌）																			
<table><tr><td colspan="4">颈椎按摩仪</td></tr><tr><td>产品型号：</td><td>F5</td><td></td><td></td></tr><tr><td>额定电压：</td><td>5V==</td><td>额定功率：</td><td>2.5W</td></tr><tr><td colspan="4">深圳市魅兰科技有限公司</td></tr></table>				颈椎按摩仪				产品型号：	F5			额定电压：	5V==	额定功率：	2.5W	深圳市魅兰科技有限公司			
颈椎按摩仪																			
产品型号：	F5																		
额定电压：	5V==	额定功率：	2.5W																
深圳市魅兰科技有限公司																			

（接下页）

描述与说明（样品描述）	
1. 防触电保护类...:	☐ 0 类 ☐ 0I 类 ☐ I 类 ☐ II 类 ☒ III 类
2. 器具类型.....:	☒ 便携式 ☐ 手持式 ☐ 驻立式（ ☐ 固定式 ☐ 嵌装式）
3. 电源连接方式...:	☒不打算永久性连接到固定布线： ☐装有一个插头的电源软线（☐X 连接 ☐Y 连接 ☐Z 连接） ☐无插头的电源软线 ☒输入插口 ☐插入到输出插座的插脚 ☐打算永久性连接到固定布线： ☐一组接线端子（☐连接固定布线电缆 ☐连接柔性软线的） ☐一组电源引线 ☐其他：
产品特殊描述.....:	☐手持式按摩器☐脚部按摩器☐按摩带☐按摩垫 ☐按摩椅☐按摩床☒其他：

（接下页）

样 品 照 片：



(接 下 页)

GB4706.1-2005 GB4706.10-2008			
条款	试验项目及试验要求	试验结果 —说明	判定
7	标志和说明		
7.1	额定电压或额定电压范围(V)……………:	5V	P
	电源性质……………:	---	P
	额定输入功率(W)或额定电流(A)……………:	2.5W	P
	制造厂名或责任承销商的名称、商标或识别标志……:	深圳市魅兰科技有限公司	P
	器具型号或系列号……………:	F5	P
	IEC60471 中的符号 5172, 仅在 II 类器具上标出……:		N
	防水等级的 IP 代码, IPX0 不标出………:		N
7.2	对于用多种电源的驻立式器具的警告语		N
	警告语应该位于接线端子罩盖的附近		N
7.3	额定值范围用一个连字符分开的范围的上限制和下限值来表示		N
	不同的额定值应标出不同的值并用斜线分开		N
7.4	不同额定电压的设定应清晰可辨		N
7.5	标出每个电压或电压范围对应的额定输入功率或额定电流		N
	额定功率或额定电流的上、下限与额定电压的对应关系明确		N
7.6	正确使用符号		P
7.7	配备正确的接线图, 并固定在器具上		N
7.8	除 Z 型连接以外:		N
	—— 专门连接中线的接线端子用字母 N 标明		N
	—— 接地端子用符号  标明		N
	—— 标志不应设置在可拆卸的部件上		N
7.9	可能引起危险的开关的标志或放置		N
7.10	开关和控制器的数字、字母或其它方式的标示		P
	数字“0”只能表示“断开”档位, 除非不致引起与“断开”档位相混淆		P
7.11	控制器的调节方向标示		N
8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8.1	应有足够的防止意外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P

GB4706.1-2005 GB4706.10-2008			
条款	试验项目及试验要求	试验结果 —说明	判定
8.1.1	所有状态，包括取下可拆卸部件后的状态		P
	装取灯泡期间，应有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N
	用 IEC61032 中的探棒 B 进行检查，不触及带电部件		N
8.1.2	用 IEC61032 中的探棒 13 检查 0 类器具、II 类器具或 II 类结构上的孔隙，不触及带电部件		N
	用探棒 13 检查有绝缘涂层的接地金属外壳上的孔隙，不触及带电部件		N
8.1.3	用 IEC61032 中的探棒 41 检查非 II 类器具，不触及可见灼热电热元件的带电部件		N
8.1.4	如果易触及部件为下述情况可认为不带电：		
	——由安全特低电压供电：交流电压峰值 $\leq 42.4V$		N
	——由安全特低电压供电：电压 $\leq 42.4V$		P
	——或通过保护阻抗与带电部件隔开，直流电流 $\leq 2mA$		N
	——或通过保护阻抗与带电部件隔开，交流峰值电流 $\leq 0.7mA$		N
	—— $42.4V < \text{峰值电压} \leq 450V$ ，其电容量应 $\leq 0.1 \mu F$		N
	—— $450V < \text{峰值电压} \leq 15kV$ ，其放电量应 $\leq 45 \mu C$		N
8.1.5	器具在就位或组装之前，带电部件至少应由基本绝缘保护：		
	——嵌装式器具		N
	——固定式器具		N
	——分离组件形式交付的器具		N
8.2	II 类器具和 II 类结构，应对基本绝缘以及仅由基本绝缘与带电部件隔开的金属部件有足够的防止意外接触的保护		N
	只允许触及到那些由双重绝缘或加强绝缘与带电部件隔开的部件		N
13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13.3	器具与电源断开		P
	绝缘的电气强度试验	见附表	P
	在试验期间不应出现击穿		P
20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20.1	足够的稳定性		N
	倾斜试验，倾斜角度 10° 器具放置的斜面与水平面间的夹		N

GB4706.1-2005 GB4706.10-2008			
条款	试验项目及试验要求	试验结果 —说明	判定
	角)，器具不应翻倒		
	带电热元件的器具重复倾斜试验，倾斜角度增大至 15°		N
	如果翻倒，在翻倒位置进行发热试验，温升不超过表 9 的规定值		N
20.2	活动部件应适当安置或封盖，以提供防止人身伤害的保护		N
	保护性外壳、防护罩和类似部件应是不可拆卸的		N
	应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并牢固固定防护外壳		N
	自复位热断路器和过流保护装置在意外再次接通时不应引起危险		N
	试验指不能触及运动部件		N
23.	内部布线		
23.1	布线槽应平滑无锐边		P
	布线的保护不应与毛刺及散热片接触		P
	金属导线孔应平整圆滑或带有衬套		N
	应有效防止布线与运动部件接触		N
23.2	带电导线上的串珠和类似的陶瓷绝缘件应可靠固定，不能改变其位置或放置在锐边上		N
	柔性金属管内的绝缘串珠应装在绝缘套内		N
23.3	彼此间有相对运动的电气连接和内部导线不应受到过分的应力		N
	柔性金属管不应引起导线绝缘的损坏		N
	不应使用开式盘簧		N
	簧圈相互接触的盘簧，其内应加上足够的绝缘衬层		N
	正常使用中会弯曲的导线 10,000 次弯曲试验后无损坏；仅在用户维护时会弯曲的导线 100 次弯曲试验后无损坏		N
	带电部件与金属部件间应经受 1000V 的电气强度试验		N
23.4	裸露内部布线应是刚性的并被固定		N
23.5	内部布线的绝缘应能经受正常使用中可能出现的电气应力		N
	在导线和包裹在绝缘层外面的金属箔之间施加 2000V 电压，持续 15min，不应击穿		N
23.6	用作内部布线的附加绝缘的套管，应采用可靠的方式保持在位		N

GB4706.1-2005 GB4706.10-2008			
条款	试验项目及试验要求	试验结果 —说明	判定
23.7	黄/绿双色线只用于接地导线		N
23.8	铝线不能用作内部布线		P
23.9	多股绞线在承受压力处不应使用铅-锡焊将其焊在一起，除非		N
	夹紧装置的结构使得此处不会由于焊剂的冷流变而产生不良接触的危险		N
23.10	器具连接水源用外部软管中内部导线的绝缘和护套至少应与轻型聚氯乙烯护套软线相当		N
27	接地措施		
27.1	0I 类和 I 类器具的易触及金属部件，永久可靠地连接到一个接地端上		N
	接地端不应与中性接线端子连接		N
	0 类、II 类和 III 类器具不应有接地措施		P
	安全特低电压电路不应接地，除非是保护性特低电压电路		P
27.2	接地端子的夹紧装置应可靠牢固，以防意外松动		N
	连接外部等电位导线的接线端子，应允许连接标称截面为 2.5mm^2 至 6mm^2 的导线		N
	该端子不应用于为器具的不同部件提供接地连续性		N
	不借助工具不能松开导线		N
27.3	带接地连接的可拆卸部件插入大批器具的另一部分中，起接地连接应在载流连接之前完成；在拔出部件时，接地连接在载流连接断开之后断开		N
	对带有电源线的器具，如果软线从固定装置中滑出，载流导线应比接地导线先绷紧		N
27.4	接地端子的金属与其它金属间的接触不应引起腐蚀危险		N
	除金属框架或外壳外，用于提供接地连续性的带或不带镀层的部件，都应充分防腐蚀		N
	提供接地连续性的钢制件，应在其基本表面上提供厚度至少为 $5\mu\text{m}$ 的电镀层		N
	仅用于提供和传递接触压力的带镀层或不带镀层的钢制件，应是充分防锈的		N
	应采取预防措施，以避免铝合金引起的腐蚀危险		N
27.5	接地端子或触点与接地金属部件之间的连接是低电阻的		N
	如果对于保护性特低电压电路，基本绝缘的电气间隙取决于		N

GB4706.1-2005 GB4706.10-2008			
条款	试验项目及试验要求	试验结果 —说明	判定
	器具的额定电压，则本要求不适用		
	在规定的低电阻试验中，电阻值应不超过 0.1Ω ……:		N
27.6	印刷电路板上的印刷导体在手持式器具中不能用于提供接地连续性		N
	该导体可用在其它器具中，如果		
	—— 至少有两条电路使用彼此独立的焊点，且对于每一电路，器具都符合 27.5 的规定		N
	——印刷电路板的材料符合 IEC 60249-2-4 或 IEC 60249-2-5		N

GB4706.1-2005 GB4706.10-2008			
条款	试验项目及试验要求	试验结果 —说明	判定

13.3	表格：工作温度下的电气强度测试		P
	试验电压施加部位	试验电压(V)	是否击穿
	承受安全特低电压的基本绝缘	500	否

（报告结束）